

# 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2 月 22 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要求，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组织对“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北京京环建环境质量检测中心、环评单位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实施情况进行核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执行情况的介绍及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结果的汇报，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租用北京市朝阳区白鹿司路 2 号院 2 号楼 1 至 2 层 104 建设动物医院，建筑面积 62.5m<sup>2</sup>。项目开展动物诊疗服务，主要诊疗科目为：动物疫病预防、诊疗、治疗，以及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项目接待的动物全部为猫、狗类家庭宠物，年接待就诊动物 7000 例，即日均接待 20 例。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5 月，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委托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取得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评批复文件（朝环保审字[2022]0020 号）；项目 2022 年 6 月 17 日开工，2022 年 8 月 5 日建成并投入调试运营。

项目自开工建设至调试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为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 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批准的建设内容，不含辐射类设备。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设地点、性质、建设内容及规模、工艺、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动物自身产生的异味。在工作时段内，各科室均关闭房门，对手术室、诊室，以及宠物笼等设施及时清洁、清理、清洗，并喷洒空气清新剂、除臭剂等清除覆盖异味。建设单位设有排风扇并设有活性炭吸附，异味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二楼楼顶的排风口排至室外。

### （二）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和诊疗废水。诊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等进入项目所在建筑化粪池，然后经白鹿司北街排水管网汇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定福庄再生水厂。

###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是排风扇、污水处理设备水泵以及空调外机等，噪声较小且位于室内独立房间内。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噪声影响较小。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医疗废物。

### （1）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废活性炭由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由于项目运行时间较短，还未更换过活性炭，因此，废活性炭暂未产生。

### （2）医疗废物

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北京润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运处置。死亡的动物尸体由顾客带走并自行联系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事宜。

### （五）其他

项目对固定源排放口进行了规范化建设。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物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 （二）废水

项目排放废水中各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中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 （三）噪声

项目夜间不运行，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版）。生活垃圾满足《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医疗废物收集及处置满足《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

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等相关规定。

#### （五）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项目实际运行情况，核算项目 COD 和氨氮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及现场核查结果，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监测结果满足验收执行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 六、验收结论

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要求，配套建设了污染防治设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经逐一对照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管理，做好设备的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陈树华 侯东晓 王云萍 李治国

程大军 朱帅 余志

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 验收组成员 | 姓 名 | 单 位              | 职称/职务  | 签 字 |
|-------|-----|------------------|--------|-----|
| 建设单位  | 李治国 | 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 技术院长   | 李治国 |
| 环评单位  | 陈树珍 | 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环评工程师  | 陈树珍 |
|       | 侯东晓 | 北京国环中宇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工程师    | 侯东晓 |
| 检测单位  | 王玉萍 | 北京京环建环境质量检测中心    | 工程师    | 王玉萍 |
| 专 家   | 朱 帅 | 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  | 正高级工程师 | 朱帅  |
|       | 余 杰 |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 正高级工程师 | 余杰  |
|       | 程大军 |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 副研究员   | 程大军 |

北京美迦和动物医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2 日